

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文件

重房院教〔2016〕19号

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关于开展2017届毕业生毕业设计 和顶岗实习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系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（教职成〔2016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我校毕业生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的管理，全面了解毕业生毕业设计与顶岗实习情况，学校决定对各系开展2017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校成立毕业生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检查领导小组，负责对全校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的检查进行指导、协调和督查。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朱新才

副组长：洪 全 陈锦连 李 果

成 员：何志红 王德明 孙小川 高 云 冉小平及各系
系主任

二、检查时间

2016年12月26日—2017年5月1日

三、检查方式及内容

（一）检查方法：各系自查和学校抽查相结合。集中顶岗实习检查可采取：实地检查及调研、召开座谈会、问卷调查等方法，分散顶岗实习和市外顶岗实习可通过电话、微信、QQ等方式检查。

（二）检查内容

1.各系自查：本系各专业2017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组织实施情况、过程性资料及归档情况、各实习单位参与实习管理及教学质量评价情况、学生对实习单位和学校的意见和建议。

2.学校检查：主要检查各系顶岗实习管理情况及学生实习效果；实习单位教学功能评价（主要评价实习单位运行管理和对学生实习重视程度等方面）；学校检查分现场检查和材料检查两部分。

（1）现场检查：由学校领导带队，检查组深入各系或学生实习场所，听取各系或实习基地单位领导、指导老师对我校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情况汇报，访谈师生对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重点检查各系顶岗实习管理情况及学生实习效果。

(2) 材料检查：检查组查阅材料，检查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计划、组织安排、指导教师指导、过程记录与评价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系要高度重视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检查工作，做好本系检查工作的部署，制订本系 2017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检查工作实施方案，并做好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的宣传报道。

(二) 各系进行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检查工作要科学、合理、点面结合，可与就业调研工作结合进行。

(三) 检查组要深入各系和学生实习场所，听取各系领导、指导教师、学生对我校毕业设计和顶岗实习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并及时做好检查记录。

(四) 请各系在 2017 年 5 月底前将以下顶岗实习材料报送教务处。

1. 实习单位一览表、顶岗实习安排表、实习单位反馈表、实习检查记录、实习检查工作总结（包括学生实习概况、实习单位管理和教学质量评价、实习成效、存在问题和建议等情况）。

2. 收集顶岗实习学生在实习基地工作的相关图片与资料，尤其对有特色的、能够较好反映实习效果的图片与资料进行收集、整理与存档。

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

2016 年 12 月 26 日

